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黃文志

電話：05-5522023

傳真：05-5331450

電子信箱：ylhg01217@mail.yunlin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西螺地政事務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行法一字第1102911184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110YJ06522_1_16142438407.pdf、110YJ06522_2_16142438407.pdf）

主旨：修正「雲林縣區段徵收土地標售標租及設定地上權辦法」

第二十七條、第三十二條，業經本府110年12月16日府行

法一字第1102911184A號令發布，檢送上開辦法修正條文1

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44條第6項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（本府地政處除外）、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行政處（文書檔案科-請刊登公報）、本府行政處（法制科）

